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RTA TECHFIN CORPORATION LIMITED

### 裕承科金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

- (1) 委任執行董事、行政總裁、授權代表及董事委員會組成；及
- (2) 辭任聯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董事委員會組成

董事會宣佈：

- (1) 許昊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行政總裁、授權代表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起生效。
- (2) 鍾冠聰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聯席行政總裁，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起生效。劉富榮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聯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起生效。

#### 委任執行董事、行政總裁、授權代表及董事委員會組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因本公司股權變動，許昊先生（「許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授權代表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起生效。

本公司獲悉，本公司控股股東Radiant Alliance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與Perfect Path訂立一份買賣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Radiant Alliance同意出售而Perfect Path同意購買合共5,168,658,567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7%。股份轉讓須待多項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包括但不限於獲得監管部門批准(如適用)。

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Perfect Path由Avantua Group Limited(「Avantua集團」)持有100%，鄭博士(本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最終擁有Avantua集團多數股權，而Radiant Alliance由鄭博士透過Divine Artemis Limited全資擁有並最終控制。

股份轉讓完成後，Radiant Alliance與Perfect Path均將為本公司之直接股東。於本公告日期及緊隨股份轉讓完成後(假設本公告日期至股份轉讓完成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會出現變動)，鄭博士仍為並將繼續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董事會認為，股份轉讓不會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及經營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許先生將監督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發展及戰略方向。許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許先生，39歲，在金融、投資、企業管理及資本市場行業及相關活動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許先生現任Avantua集團行政總裁，Avantua集團主要從事資本管理及投資，並運營一個涵蓋私募股權、公募股權及私募信貸的綜合投資平台。彼亦為若干私人有限公司(鄭博士及其聯繫人擁有其多數股權)之董事。獲委任為Avantua集團行政總裁前，許先生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二零年擔任佳兆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638)副總裁及佳兆業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總裁，監督佳兆業集團的整體離岸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許先生先後擔任佳兆業健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76)之非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彼亦於二零一八年八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擔任南太地產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代碼：NTP))之非執行董事。在此之前，許先生曾任職於蘇格蘭皇家銀行、廣州方圓地產有限公司及其他多間私人投資公司。

許先生持有倫敦政治經濟學院會計與金融理學學士學位以及劍橋大學房地產金融哲學碩士學位。彼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AICPA)及英國皇家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CIMA)資深特許管理會計師，以及持有歐洲金融分析師聯合會(EFFAS)環境、社會及管治分析師認證。

於本公告日期，許先生已與本公司就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對方送達三個月的書面通知而終止，無需支付補償。許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須按照細則及上市規則之規定輪值退任及重選。此外，許先生已就其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訂立僱傭合約，據此，許先生有權獲得每月基本薪金港幣50,000元及酌情年度花紅，視乎其個人表現、本集團經營業績及現行市場因素而定。許先生之薪酬已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檢討，乃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資歷、於本公司的職責及現行市況釐定。許先生之薪酬須由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不時檢討，可能包括其經董事會酌情決定並在達成相關授出條件後而享有的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許先生：

- (i) 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界定的任何權益；
- (ii)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 (iii) 概無於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
- (iv) 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最後三年內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與委任許先生有關的其他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註，亦並無其他資料應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許先生加入董事會並履任新職。

## 辭任聯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董事委員會組成

董事會宣佈，為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鍾冠聰先生（「鍾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聯席行政總裁，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起生效。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劉富榮先生（「劉先生」）會將其時間及精力專注於本集團選定之業務的發展及經營，包括經紀業務、創新技術及金融科技投資組合管理。因此，劉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聯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起生效。之後，劉先生將繼續在本集團服務，並與管理團隊就本集團上述戰略舉措密切合作。

鍾先生及劉先生均確認，其與本公司及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其辭任的任何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鍾先生及劉先生於各自任期內為本公司之貢獻。

##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授權代表」	指	本公司就上市規則第3.05條及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而言之授權代表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裕承科金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79)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鄭博士」	指	鄭志剛博士SBS, JP, 為本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幣」	指	港幣, 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Radiant Alliance」	指	Radiant Alliance Limited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股份轉讓」	指	根據該協議買賣5,168,658,567股本公司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Perfect Path」	指	Perfect Path Global Limited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裕承科金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許昊

香港, 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鄭志剛博士(JP)(主席)及韓金樑先生, 執行董事許昊先生(行政總裁)及李楚楚女士(首席財務總監), 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凌潔心女士、盧震宇先生及譚麗芬醫生。